

## 澎湖二信靜止戶簡便結清銷戶申請書

- 一、本人  因故無法親自  親自 臨櫃辦理結清銷戶事宜，請貴社將本人於 \_\_\_\_\_ 分社開立  活期性存款：\_\_\_\_\_  支票存款：\_\_\_\_\_ 之帳戶及貴社所提供之相關衍生服務項目一併結清註銷。
- 二、給付存戶之存款餘額處理方式：  
 轉入存戶另開立於貴社 \_\_\_\_\_ 分社第 \_\_\_\_\_ 號存款帳戶。  
 扣除匯款手續費後匯入存戶開立於 \_\_\_\_\_ 銀行 \_\_\_\_\_ 分行，第 \_\_\_\_\_ 號存款帳戶（請提供該帳戶之存摺封面影本或其他證明文件以供確認）。
- 三、本人申請結清：  
 活期性存款帳戶，並將存摺一併寄（繳）回貴社辦理結清事宜。  
 支票存款帳戶：繳回剩餘之空白票據共 \_\_\_\_\_ 張（號碼：\_\_\_\_\_ 號至 \_\_\_\_\_ 號），並切結已無票據流通在外。 \_\_\_\_\_

(親簽)

- 四、本人存摺上結存餘額如與貴社帳載資料不符時，以貴社帳載之金額為準。
- 五、結清銷戶基準日係以貴社完成銷戶手續當日為準。

此 致

澎湖第二信用合作社

申請人：\_\_\_\_\_ (存戶親簽或原留印鑑)

身分證統編 / 公司統編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地 址：\_\_\_\_\_

收件日期： 年 月 日

結清日期： 年 月 日

核章 經辦

客戶身分確認	
年 月 日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話確認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方式確認：	